

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风险提示：

（1）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股份被司法冻结 113,624,023 股，占其持股总数的 100.00%，控股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累计被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 19 次。控股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 113,360,000 股，占其持股总数的 99.77%。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被司法冻结 165,868,506 股，占其持股总数的 95.41%，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 172,832,500 股，占其持股总数的 99.09%。

（2）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存在债务违约情况，已到期未兑付的有息负债规模约 105 亿元。因债务违约及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等原因，控股股东部分未到期债务债权人要求提前偿付。

（3）三盛宏业主体信用等级 AA，过去一年内评级展望由稳定调整为负面。2019 年 11 月 6 日，评级机构决定终止对三盛宏业及债券的跟踪评级。

（4）三盛宏业因债务纠纷涉及的重大诉讼（诉讼金额 1 亿元以上）共计 20 起，累计诉讼金额 58.54 亿元。因债务纠纷涉及的强制执行案件共计 6 起，累计涉及金额 35.22 亿元。

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上海三盛宏业投资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三盛宏业”）股份被轮候冻结的通知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股份冻结的具体情况

（一）本次股份被冻结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	冻结股份数量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冻结股份是否为限售股	冻结起始日	冻结到期日	冻结申请人	冻结原因
上海三盛宏业投资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	是	113,624,023	100%	24.88%	否	2020年6月16日	冻结期限为三年，自转为正式冻结之日起计算	徐忠阳	债务纠纷
上海三盛宏业投资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	是	113,624,023	100%	24.88%	否	2020年6月16日	冻结期限为三年，自转为正式冻结之日起计算	聂群	债务纠纷
上海三盛宏业投资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	是	113,624,023	100%	24.88%	否	2020年6月16日	冻结期限为三年，自转为正式冻结之日起计算	莫华坤	债务纠纷
上海三盛宏业投资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	是	113,624,023	100%	24.88%	否	2020年6月16日	冻结期限为三年，自转为正式冻结之日起计算	周健民	债务纠纷
上海三盛宏业投资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	是	113,624,023	100%	24.88%	否	2020年6月16日	冻结期限为三年，自转为正式冻结之日起计算	凌超	债务纠纷
上海三盛宏业投资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	是	113,624,023	100%	24.88%	否	2020年6月16日	冻结期限为三年，自转为正式冻结之日起计算	邓丽丽	债务纠纷

（二）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被冻结股份情况如下。

公司名称	持股总数（股）	持股比例（%）	累计被司法冻结股数	被冻结股份占持股总数比例（%）	累计质押股份（股）	累计质押股份占持股总数比例（%）	累计质押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（%）
上海三盛宏业投资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	113,624,023	24.88%	113,624,023	100.00%	113,360,000	99.77%	24.82%
上海兴铭房地产有限公司	34,503,172	7.56%	34,503,172	100.00%	34,503,172	100.00%	7.56%

陈立军	17,741,311	3.88%	17,741,311	100.00%	17,700,000	99.77%	3.88%
上海申炜投资中心(有限合伙)	7,986,150	1.75%	0	0%	6,715,928	84.09%	1.47%
合计	173,854,656	38.07%	165,868,506	95.41%	172,279,100	99.09%	37.73%

二、股东股份被冻结的原因

根据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出具的《协助执行通知书》((2020)沪0117民初715号),徐忠阳因与三盛宏业借款合同纠纷案,徐忠阳向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申请对三盛宏业持有公司的113,624,023股股票进行轮候冻结。

根据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出具的《协助执行通知书》((2020)沪0117民初891号),聂群因与三盛宏业借款合同纠纷案,聂群向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申请对三盛宏业持有公司的113,624,023股股票进行轮候冻结。

根据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出具的《协助执行通知书》((2020)沪0117民初2824号),莫华坤因与三盛宏业借款合同纠纷案,莫华坤向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申请对三盛宏业持有公司的113,624,023股股票进行轮候冻结。

根据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出具的《协助执行通知书》((2020)沪0117民初3252号),周健民因与三盛宏业借款合同纠纷案,周健民向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申请对三盛宏业持有公司的113,624,023股股票进行轮候冻结。

根据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出具的《协助执行通知书》((2020)沪0117民初3465号),凌超因与三盛宏业借款合同纠纷案,凌超向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申请对三盛宏业持有公司的113,624,023股股票进行轮候冻结。

根据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出具的《协助执行通知书》((2020)沪0117民初3851号),邓丽丽因与三盛宏业借款合同纠纷案,邓丽丽向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申请对三盛宏业持有公司的113,624,023股股票进行轮候冻结。

三、股东债务情况、股份被冻结的影响及风险提示

(一)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存在债务违约情况,已逾期未兑付的有息负债规模约105亿元。因债务违约及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等原因,控股股东部分未到期债务债权人要求提前偿付。

三盛宏业主体信用等级 AA，过去一年内评级展望由稳定调整为负面。2019 年 11 月 6 日，评级机构决定终止对三盛宏业及债券的跟踪评级。

三盛宏业因债务纠纷涉及的重大诉讼（诉讼金额 1 亿元以上）共计 20 起，累计诉讼金额 58.54 亿元。因债务纠纷涉及的强制执行案件共计 6 起，累计涉及金额 35.22 亿元。

（二）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、资产、财务、业务、机构等方面保持独立性，控股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、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。

（三）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被司法冻结未对公司治理结构产生重大影响。未来，若控股股东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被司法处置，可能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。

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6 月 17 日